

证券代码：831562

证券简称：ST 山水环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中二路 1 号中辰大厦三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闫励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0,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5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2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袁建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根据2023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及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编写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2023年经营情况编写了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预计未来的经营状况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更好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基本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178,014,602.01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393,781,500.00 元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关于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作出了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水环境于2018年进行了一次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总额为1.80亿元，其中1.20亿元用于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PPP项目，0.6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公司借款。因“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PPP项目”已经终止，1.20亿元资金暂不使用，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将1.2亿元资金分2,000万元、10,000万元两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1月4日，收到柘城县容湖生态公园管理服务中心“关于同意终止则呈现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PPP项目合同的函”，决定终止《柘城县容湖生态旅游区升级改造PPP项合同目》。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以2019

年11月4日为时点基准，变更上述2,000万元、10,000万元，共计1.2亿元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既能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又能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根据2023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监事会拟定《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关于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作出了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议案八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0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龙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海涛、南智军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方式和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龙佑律师事务所关于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